附2：

**家长学校优质课程作品形态和制作要求**

一、作品形态

每个作品包含课程视频、教学设计、学习任务单等。

1.坚持正确方向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尊重教育规律，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，在意识形态、民族宗教等问题上不能违反国家相关规定。

2.注重制作规范。教学目标明确、教学过程完整、教学资源充足、摄制技术规范，语言、文字、符号、单位等使用符合规范，课程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，不得有任何广告。具体制作要求见附件1.

3.保证作品原创。课程须是参与者的典型教学成果，不得冒名顶替，严禁抄袭，引用资料须注明出处和原作者。

二、作品制作要求

课程视频制作要求:时长不超过 40 分钟，采用“主讲人讲解+多媒体大屏”的形式，适当呈现主讲人画面，增强教学交互性和画面可视性。视频应包含片头，时长不超过 5秒，文字信息包括:课名、主讲人等信息。(如《培养孩子……》 XX省(市)XX区XX小学X年级教师(离退休教师)XXX)。录制环境安静无噪音，光照充足均匀，主讲人语言规范，声音响亮。视频画面的比例为16∶9，大小不超过1G，编码格式H.264/25帧，分辨率1920\*1080P，码率8Mbps，音频ACC编码、码率128Kbps。鼓励参与者对课程视频文件进行后期剪辑，可根据教学内容适当调整屏幕大小，布局美观大方。

教学设计、学习任务单:以文本形式呈现。教学设计包含教学目标、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等。学习任务单内容包括学习目标、学习任务、学习准备、学习方式和环节等。